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陕西版 | 第338期 | 2024年10月13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大法教我以德报怨



【明慧网】我和丈夫是经人介绍认识的。当时我们城中村招工，可以离开农村，我就从娘家招工走了。其实丈夫当时也有指标。因为文化大革命受过迫害的给落实政策，可以给一个指标。丈夫的父亲是文化大革命时被迫害死的。我婆婆怕我们的婚事黄了，就许愿说让丈夫招工走，还说“要走不了你俩就散伙”。紧接着马上年底，我们已是大龄青年，双方大人让结婚，我当时说他还没有招工走，不想结婚。但婆婆也承诺，父母也劝，这样年前我们结了婚。我们结婚时，大姑姐从外地回来给婆婆出主意：“娘指着女儿过吧，女儿给你钱，儿子给你钱吗？”我的婆婆于是把招工指标给了女儿了。

这一下把我气坏了，得了肾炎，不能干活，没力气，工厂给的任务也完不成，整天生病吃药。丈夫就让我出去散心，说出去散散心就好了。我在外边遛弯时，看到法轮功学员在炼功。法轮功学员向我洪法，当时我不相信。有一天我又出去遛弯，看到有许多人到我们生产队的两间旧房子里，我好奇他们干什么，于是把窗户纸捅了个洞，我看见墙上写着“真善忍”三个大字，当时我就想：我得炼这个“忍”，我炼这个“忍”多活多少年，不炼这个“忍”少活多少年。于是我每天来这里散心，好象串门一样来玩来了。当时我也不懂什么修炼，别人学法念书，我就跟着听，听了一个多月，我身体通了，不断的往外排气，不断的排。我还愿意听炼功音乐，那么好听！当时有位老同修胸前戴着法轮章，我看见那个章在转，一层层转，转的那个好看哪！后来我就请了大法书，

我得法了。

我也不难受了，一身轻了，什么活都能干了。我每天高兴啊，为啥高兴呀，也说不清，就是

高兴！我从此无怨无恨，我知道了一切全是命啊，我来这个家是还债来了，我也不委屈了。

一九九九年春，我们城中村拆迁，当时我和大伯哥到我婆家大娘家打扫卫生，我大娘已去世，孩子都在外地，家里没人住，我们帮忙收拾东西，把该卖的东西都卖了，钱给了婆婆。我往外抱东西，一趟一趟的抱，婆婆见我就骂，我走哪她就骂到哪。我当时学了大法了，知道因缘关系，我没吱声，我想我在还债，她骂够了就不骂了。婆婆骂了一个多小时，这时一直在看着我婆婆骂人的邻居大哥说：算了，婶子，你骂了一个多小时了，都是五十多岁的人了。这时我婆婆就往家走，在家里还骂。又过了一段时间，婆婆又骂我大伯嫂，人家不干了，对骂了起来，结果婆婆气的得了心脏病了。

婆婆得了心脏病，要到北京去看病，她大儿子、二女儿当时都退休了，她不让她们陪她去看病，每天找我陪她去看病。我一时没忍住，说：“你还是靠着女儿过吧，当时你把好事都给女儿了，你有病来找我来了，我不去。”可她就是不干。后来我想：我都得了大法了，师父教我做好人，吃亏也得做呀！我就陪婆婆去北京看病。陪婆婆出门看病赔钱、花时间不说，照顾婆婆赔精力也不算，在路上婆婆

还边走边骂我。我就一直想着师父的法：“打不还手，骂不还口。”

（《转法轮》）不跟她一般见识。

我经常背诵师父的经文：“忍是提高心性的关键。气恨、委屈、含泪而忍是常人执著于顾虑心之忍，根本就不产生气恨，不觉委屈才是修炼者之忍。”（《精进要旨》〈何为忍〉）背多了，我从内心就没有气恨了。

我丈夫兄弟四个，婆婆有养老房，养老金是兄弟四家出的，老四把房子、钱都拿去了。二零零三年冬天，下了大雪，我婆婆还在平房里住。当时我们买了楼房，我丈夫说他娘冷，想把婆婆接过来住。我想我炼功了，得按真、善、忍做好人，不能给大法抹黑，让她来吧。说着容易，她来了也得我照顾呀。要不是学大法，我肯定不管。婆婆有病了，大姑姐、小姑子跑得很远，再也不说娘指望着女儿过的话了，钱也不给，也不过来看老人。我婆家大嫂、二嫂谁也不管我婆婆。我想：我是炼功人，我得给大法增光，我不能不管，得证实大法是正确的，是好的。因为我是炼功人，得用善来化解我们的恩怨情仇。

我丈夫去世后，我仍然给婆婆送饺子、送吃的。大姑姐也承认：人家儿媳妇比我们女儿照顾的都好。大姑姐哭着对我女儿说：“我这辈子最对不起的就是你妈。”◇

陕西省汉中市余凤娥老太太曾遭劫持和骚扰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陕西报道）近日得知，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汉中市八旬法轮功学员余凤娥老太太被汉台区东大街派出所警察劫持到派出所，警察逼迫她签字放弃修炼法轮大法，余凤娥老人拒绝，当日回家。此后，她又遭警察和社区人员骚扰。

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余凤娥给一位学生讲真相，遭恶意举报。汉台区东大街派出所警察将她劫持到派出所，警察强行给老人戴手铐，逼迫她签字（放弃修炼大法），按手印。下午四点，警察才让余凤娥的家人将她接回家。

次日，警察又让家人带回“五书”，让她签字，胁迫家人对大法犯罪。之后，社区主任周丽等人上门照相，要她别外出。

余凤娥已是八十多岁的老人，自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她多次遭受派出所和社区人员的骚扰。几年前，新星街社区主任周丽欺骗她开门，随后十余人到余凤娥家中闯入



翻箱倒柜，抢走大法资料等私人物品。

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二日，余凤娥去张凤莲家，遭到蹲坑警察的劫持和搜查，抢走随身携带的大法资料等物品，晚上才回到家中。和余凤娥同时遭到绑架的还有十余位老年法轮功学员，张凤莲老人至今仍被非法关押。

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汉中市汉台区政法委朱强、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 610 人员、派出所民警伙同社区办事员等七、八个人闯入余凤娥家中，骂骂咧咧，翻箱倒柜，狼藉一片，连茶叶筒都也不放过。

他们最后抢走了几百元现金（含真相币）。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下午，陕西汉中市汉台区新星街的一个家属区内，一伙由国安特务，新星街社区，东大街社区东大派出所组合的一伙人非法闯进一个法轮功学员家里，在未出示任何手续的情况下，非法抄家，抢走了大法书、《明慧周刊》、资料等一些东西。当时在场的三位法轮功学员余凤娥、曹正德，还有一位史姓法轮功学员，被绑架到东大派出所。当时有两个官员模样的人，其中一个新上任的姓刘的政法委书记表现邪恶，叫嚣指挥着，对余凤娥等三位法轮功学员非法审讯、笔录、照相、按指印，当天晚上七、八点，余凤娥等才被放回家。

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六日，余凤娥在街上给百姓讲真相时，被汉台区国保大队长马平安、裴光明、李有志等人绑架，后来余凤娥被非法劳教两年六个月（所外执行）。

陕西省汉中市洋县闫淑如遭非法拘禁一年 回家后仍被骚扰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陕西报道）陕西省汉中市洋县戚氏镇农村妇女、法轮功学员闫淑如（又名闫茹）在汉台看守所被非法关押一年，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回到家中。8 月，戚氏镇派出所一行四人仍到闫淑如家里骚扰并拍照。

闫淑如 60 岁左右，是位纯朴厚道的农村妇女，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遭洋县国保大队绑架，说是监控拍摄到她发放法轮功真相材料，并以此追查资料来源，逼问她是否炼法轮功。警察何江等人非法抄家，撬开书桌。因没有得到他们所谓的证据（大法书籍和资料），便不顾事实，编造构陷材料，将早已淘汰的空白光盘盒作为证据充数，企图枉判，并扬言要判她 3-7 年，以此邀功请赏。他们对闫淑如

非法审问两天，全然不顾她两天没有吃饭。

2023 年 6 月 21 日闫淑如被非法关押到汉台看守所。检察院对闫淑如进行恐吓，以影响几代人为由逼她在构陷材料上签名，并说量刑一年。家人花了三万元请了律师，希望她能早日回家。洋县公检法合伙构陷、枉判闫淑如一年，闫淑如至今没接到法院判决书，但依然被非法关押一年，处以三千元罚款。

闫淑如的被非法关押给这个家庭造成巨大的精神压力和经济损失。期间丈夫精神崩溃，孙女亲眼目睹奶奶被警察戴上手铐带走，思念奶奶，造成辍学。

闫淑如哥哥闫树军因修炼法轮功被国保大队非法抄家、骚扰、恐吓、逼供，二零二四年初离世。◇

你知道吗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在法轮功被迫害的这些年中，有些人会有这样的疑问：政府不让炼，为什么还要炼？

试着想想，如果您一身重病炼法轮功就好，不炼就恢复原状，政府不让您炼，您炼还是不炼呢？其实这场打压，完全是江泽民集团和中共相互利用所搞的一场人权迫害、信仰迫害。

即使在中国现行法律中，没有任何一条法律说法轮功是 X 教，也没有任何一条法律说修炼法轮功违法。信仰自由、言论自由是中国《宪法》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利。◇